

# 广州航海学院教务处

---

---

##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拟同意名单公示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依据《本科学子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广航院[2021]190 号）和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本科学子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，经学生本人申请、转出学院资格审核、转入学院综合考核、教务处审核，并经校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，拟同意拟郑润泉等 61 名学生转入新专业（附件 1）。

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6 月 15 日。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书面向教务处反映，并签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郭老师

电话：32082189

邮箱：1181951939@qq.com

附件 1：广州航海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拟同意名单

